

证券代码：874791 证券简称：莹帆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修订稿)》及《公司2025年员工 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修订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2025年10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员工持股计划草案”）、《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”），并于2025年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系统”）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、《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查反馈意见要求，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，该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、认购价格、认购数量等要素的改变，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，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。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对《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进行了修订完善。2026年4月10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

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、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3日